第五章 神秘莫测的复海大圣—蛟魔王 凤凰传奇 閻 108

让我们回到蛟魔王的话题。在第 32 回,猴哥说【若是天魔,解与玉帝;若是土魔,解与土府。西方的归佛,东方的归圣。北方的解与真武,南方的解与火德。是蛟精解与海主,是鬼祟解与阎王】。由此可见,【蛟】肯定属于水生生物。那么蛟究竟是什么生物呢,让我们跳出《西游记》,看看各种古籍是如何解释的。



其中有虎蛟。注:"蛟似蛇四足,龙属。"

母龙曰蛟。——《抱朴子》

<mark>义兴</mark>水中有蛟。(蛟,这里指鼍,鳄一类的动物。)——《<u>世说新语</u>•自新》

- (3) 又如:蛟虬(蛟与虬。虬:古代传说中一种有角的小龙。亦泛指水族);蛟螭(蛟龙。螭:传说为蛟龙之属的一种动物);蛟兕(蛟龙与兕牛)
- (4) 又有古书说是无角龙 [hornless dragon]

蛟,龙属。无角曰蛟。——《韵会》

乘六蛟兮蜿蝉。——《楚辞•守志》。注:"龙无角曰蛟。"

(5) 又指小龙或母龙 [young or male dragon]

麾蛟龙使梁津兮,诏西皇使涉予。——《楚辞》。王逸注:"小曰蛟,大曰龙。"

(6) 通"鲛"。鲨鱼 [shark]

胁蛟犀兕, 坚若金石。——《<u>商君书</u>・弱民》

自寻阳浮江,亲射蛟江中。——《<u>汉书</u>·武帝纪》

- (7) 又如:蛟革(鲨鱼皮);蛟胎(用鲨鱼皮制成的剑鞘);蛟鱼(传说中的人鱼)
- (8) 通"鲛"。蛟人。传说居于海底的人 [person resembling thood dragon]。如:蛟珠(传说蛟人所泣之珠);蛟绡(传说蛟人所织的丝织品。泛指绢帛)

===== 蛟 =====

由上图可以看出, 蛟大致有两个意思:

1. 龙的一种,或者龙的变形,属于传说中的动物。

2. 现实中存在的一种动物。图中【义兴水中有蛟 一《世说新语 自新》】提到了一个真实的故事,在《晋书 列传第二十八》中有更详细的记述:【周处,字子隐,义兴阳羡人也。父鲂,吴鄱阳太守。处少孤,未弱冠,膂力绝人,好驰骋田猎,不修细行,纵情肆欲,州曲患之。处自知为人所恶,乃慨然有改励之志,谓父老曰:"今时和岁丰,何苦而不乐耶?"父老叹曰:"三害未除,何乐之有!"处曰:"何谓也?"答曰:"南山白额猛兽,长桥下蛟,并子为三矣。"处曰:"若此为患,吾能除之。"父老曰:"子若除之,则一郡之大庆,非徒去害而己。"处乃入山射杀猛兽,因投水搏蛟,蛟或沈或浮,行数十里,而处与之俱,经三日三夜,人谓死,皆相庆贺。处果杀蛟而反,闻乡里相庆,始知人患己之甚,乃入吴寻二陆。时机不在,见云,具以情告,曰:"欲自修而年已蹉跎,恐将无及。"云曰:"古人贵朝闻夕改,君前途尚可,且患志之不立,何忧名之不彰!"处遂励志好学,有文思,志存义烈,言必忠信克己】。这就是著名的【周处除三害】的故事,图中说【蛟,这里指鼍,鳄一类的动物】,【鼍】俗称猪婆龙,就是扬子鳄。由此可见周处杀掉的【长桥下蛟】,是一条巨大的扬子鳄。【自寻阳浮江,亲射蛟江中 一《汉书 武帝纪》】中的蛟,肯定不是鲨鱼,因为鲨鱼是海洋生物,怎么会游到长江里,所以一定也是扬子鳄。

由上述论述,我们能知道蛟魔王要么是龙,要么是扬子鳄/鼍,是水生妖精。《西游记》中的水妖不多,除了正牌天庭海军司令猪八戒、流沙河水怪沙僧、蛇盘山鹰 愁涧小白龙之外,还有这么几位:

- 1. 黑水河小鼍龙—鼍洁, 他是四海龙王的外甥。
- 2. 通天河的水妖一灵感大王金鱼精, 他是观音菩萨的宠物。
- 3. 乱石山碧波潭万圣龙王的女婿一九头虫。
- **4.** 身份有争议的是万圣龙王和他的女儿万圣宫主。《西游记》中的龙王,都是天庭系统的正式员工,他们父女并未打算吃唐僧肉,很难说算不算妖精。

金鱼精的来源确切,是观音的宠物,肯定与龙、扬子鳄/鼍无关。小鼍龙兼有龙、鼍的特征,从血统上看很可疑,但他的来历很明确,是泾河龙王的儿子、四海龙王的外甥、西海龙王太子摩昂的表弟,尤其重要的是,他的年龄小、能耐差劲。从西海龙王的交代来推断,他的父亲泾河龙王死在取经工程开始前不久,泾河龙王死后他才离开泾河混世界,与 500 年前就与猴哥打得火热的蛟魔王,在活动时间上不重

叠。小鼍龙的本领也不高,不是西海太子摩昂的对手,恐怕连小白龙都打不过,他 唯一的优势在于会游泳。故此笔者不认为小鼍龙是蛟魔王。

万圣龙王也可以排除,战斗中他被猴哥【只一下,把个老龙头打得稀烂】,一棍子秒杀了,其战斗力只相当于一个小妖,连金毛犼手下的虎先锋都不如,这号货色根本不可能是蛟魔王。万圣宫主的本领更差,被猪八戒一耙子打死,还不如万圣龙王呢,更不可能是蛟魔王。

那么会不会是九头虫呢,回答这个问题之前,笔者先论述一下九头虫究竟是个什么生物变的。九头虫的人形形象为:

戴一顶烂银盔,光欺白雪;贯一副兜鍪甲,亮敌秋霜。

上罩着锦征袍,真个是彩云笼玉;腰束着犀纹带,果然象花蟒缠金。

手执着月牙铲, 霞飞电掣; 脚穿着猪皮靴, 水利波分。

远看时一头一面, 近睹处四面皆人。

前有眼,后有眼,八方通见;左也口,右也口,九口言论。一声吆喝长空振,似鹤飞鸣贯九宸。

九头虫的本相是:

毛羽铺锦,团身结絮。方圆有丈二规模,长短似鼋鼍样致。两只脚尖利如钩,九 个头攒环一处。

展开翅极善飞扬,纵大鹏无他力气;发起声远振天涯,比仙鹤还能高唳。

眼多闪灼幌金光,气傲不同凡鸟类。

由这两段描写不难发现,九头虫除了身高像扬子鳄之外(长短似鼋鼍样致),怎么看都是一只鸟。如来说过:【周天之内有五仙,乃天地神人鬼;有五虫,乃嬴鳞毛羽昆】。无论蛟是扬子鳄还是龙,都属于【鳞】虫,九头虫【毛羽铺锦,团身结絮】,有翅膀能飞,显然属于【羽】虫,与蛟相差悬殊。那么九头虫这只大鸟真的与蛟无

关吗?显然在《西游记》文本内查找证据已经不足,笔者不得不从《西游记》之外的古籍中找证据。

先秦古籍《山海经 海外北经》记载【共工之臣曰相柳氏,九首,以食于九山。相柳之所抵,厥为泽溪。禹杀相柳,其血腥,不可以树五谷种。禹厥之,三仞三沮,乃以为众帝之台……相柳者,九首人面,蛇身面青】。大意是水神共工有个大臣,名叫【相柳】,他长着九个脑袋,人面蛇身,每个脑袋各吃一座山上的食物。他所到之处,地面便塌陷成溪流沼泽。后来相柳被大禹所杀,他的血所流经之处,腥气熏天,无法再播种五谷,为治理这片土地,大禹将腐湿的泥土挖掘出来,堆成土台,就是【众帝之台】。



===== 位于武汉的大禹杀相柳像。武汉是湖北省会,湖北的标志性动物是九头鸟,这个九头虫恰好与九头鸟有着密切关联 =====

《山海经 大荒北经》记载道:【共工臣名曰相繇,九首蛇身,自环,食于九土。其所歇所尼,即为源泽,不辛乃苦,百兽莫能处。禹湮洪水,杀相繇,其血腥臭,不可生谷。其地多水,不可居也。禹湮之,三仞三沮,乃以为池,群帝因是以为台,在昆仑之北】。这段记载与上一段大同小异,【相柳】变成了【相繇】,九个脑袋的排列方式更加明确,形成一个环形【自环】,与九头虫的【九个头攒环一处】相同。

《山海经 大荒北经》还记载道:【大荒之中,有山名北极天桓,海水北住焉。有神九首,人而鸟身,名曰九凤】。【九凤】所居的"大荒之中",虽不知其确切范围,却可以肯定包括楚地在内,因为楚人之先帝颛顼,与他的九个嫔妃皆葬于此。

《山海经 大荒北经》开篇就说: 【东北海之外,大荒之中,河水之间,附禺之山,帝颛顼与九嫔葬焉】。

《山海经海内东经》则说:【汉水出鲋鱼之山,帝颛顼葬于阳,九嫔葬于阴,四蛇卫之】。附禺即鲋鱼,古字通用。颛顼下葬之处在汉水流域,即湖北省,恰好是古楚国发祥地。

楚人屈原在《离骚》中说自己是【帝高阳之苗裔】,这高阳正是帝颛顼。颛顼葬于汉水,九凤与颛顼同在一地,可见九凤是楚人所崇拜的九头神鸟。【九凤】的神性,以它的名字即可得到证明。凤是我国古代最为崇拜的两大图腾之一,与龙并称。它是吉祥幸福的象征,《山海经 南山经》中说丹穴之山【有鸟焉,其状如鸡,五采而文,名曰凤凰……自歌自舞,见则天下安宁】《尔雅 释鸟》郭璞注:【凤,瑞应鸟】《说文》:【凤,神鸟也……见则天下大安宁】。由于凤凰是吉祥之鸟,古代有的帝王,如少昊,周成王即位时,据说都曾有凤凰飞来庆贺。

楚人有崇凤的传统。楚国诗人屈原在《离骚》中写到神游天国部分时,第一句就是: 【吾令凤鸟飞腾兮,继之以日夜; 飘风屯其相离兮,帅云霓而来御】。先秦典籍中,多有楚人将凤比作杰出人物的记载,如《论语 微子》中,楚狂人接舆就对孔子作歌云: 【凤兮凤兮!何德之衰?往者不可谏,来者犹可追。已而,已而!今之从政者殆而!】

楚人的祖先火神祝融就是凤鸟的化身。《白虎通 五竹篇》说祝融【其精为鸟, 离为鸾】。鸾便是凤,至少与凤相似。故而楚人对凤总存在着一种深厚的感情。他 们尤其喜欢以凤喻人。传说楚庄王刚刚即位时,整天寻欢作乐不问国事。伍举便进谏问:【有鸟在于阜,三年不蜚不鸣是何鸟也?】庄王答曰:【三年不蜚不鸣,蜚将冲天;三年不鸣,鸣将惊人】。伍举以鸟喻庄王,庄王也以鸟自喻。

在楚文化中,崇"九"传统也很明显。屈原的十分著名的系列作品,就叫做【九歌】。这是屈原被放逐时,【见俗人祭祀之礼,歌舞之乐,其词鄙陋】,故而"更定其词",在楚地民歌的基础上修改而成的。屈原还有一个作品叫【九章】,他的学生宋玉则有【九辩】。《选游》一诗中,屈原曾写道:【朝濯发于阳谷兮,夕晞余身于九阳】。《楚辞》中许多地方用到【九】字、如九天、九畹、九州、九疑、九坑、九河、九重、九子、九则、九首、九衢、九合、九折、九年、九逝、九关、九千、九侯等等;连帝颛顼的后宫,也是【九嫔】。可见【九】在楚地信仰中影响之大。

先秦时代的天文学家,认为 28 宿中的南方七宿: 井、鬼、柳、星、张、翼、轸,形状像一只鸟,南方属火、红色,故而将南方七宿称为【南方朱鸟七宿】。朱鸟取象于丹鹑: 井、鬼二宿为鹑首,柳、星、张三宿为鹑火,翼、轸二宿为鹑尾。《礼记 曲礼上》记载: 【前朱鸟(雀)而后玄武,左青龙而右白虎,招摇在上】;《史记 天官书》记载: 【南官朱鸟】。在先秦时代,位于南方的国家,正是楚国。后世将朱鸟改称为【朱雀】,与青龙、白虎、玄武并称为四灵。再往后朱雀又与凤凰相结合,形成了朱鸟、朱雀、凤凰的一脉相承的统一鸟类。

也许有读者会质疑,虽然九头蛇【相柳】与九头鸟【九凤】都记载在《山海经 大荒北经》中,但这两种生物除了都有 9 个脑袋,差异依然很大,一个像蛇,一个像鸟。为了解答这个问题,我们再看看其他古籍。《尔雅释鸟》郭璞注,凤凰特征是:【鸡头、燕颔、蛇颈、龟背、鱼尾、五彩色,高六尺许】;《说文解字》说凤凰:【鸿前,鹿后,蛇颈,鱼尾,颧颡,鸳思,龙文(纹),虎背,燕颔,鸡喙】。由这两条记载,我们可以看出,汉朝和汉朝之前的凤凰,远远不是纯粹的鸟类,还有龟、蛇、鱼、龙等水生有鳞动物的特征。

综上所述,人面鸟身而九首的九凤,是楚人先祖所崇拜的一个半人、半鸟、半蛇的图腾形象,它是我国九头鸟形象的最早原型。《山海经》中的九凤,是一个鸟神或神鸟无疑。而九凤一朱鸟一朱雀一凤凰一相柳,是一脉相传的楚国一南方一水生动物。

然而从汉朝开始,种种冠以其它名称的九头鸟,不仅完全丧失了神性,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每况愈下,成了一个道道地地的鸟妖。汉代小说记载【周公居东,恶闻此鸟,命庭氏射之,血其一首,犹余九首】。后来的《荆楚岁时记》、《酋阳杂俎》、《齐东野语》更是添油加醋,日益浓重的渲染之下,九凤的形象江河日下。宋代著名文学家欧阳修留下《鬼车诗》一首,对此有着最为生动、完整的记述:

昔时周公居东周,厌闻此鸟憎若仇,夜呼命庭率其属,弯弧陴遂出九州,射之三发不能中,天遣天狗从空透,自从狗嗤一头落,断头至今清血流,迩弥相距三千秋,昼藏夜出如咻鹠。每逢阴黑天外过,乍见火光惊辄堕,有时余血下点呼,所遭之家家必破。我闻此语惊且疑,反祝疾飞无我祸,我思天地何茫茫,百物巨细理莫详,占凶在人不在物,一去两头反为祥。……

这首诗记载,中原人对九头鸟的仇视,是从春秋时曾被楚人战胜的周公开始的。此后九头鸟被天狗咬去一个脑袋,断头处血流不止,人们以为被血滴玷污即属不祥,于是九头鸟就成妖邪之物了。但欧阳修不信此说,而是主张"凶吉在人不在物"。宋梅尧臣做了一首内容相似的诗:

昔时周公居东周,厌闻此鸟憎若仇。夜呼庭氏率其属,弯弧俾逐出九州。 射之三发不能中,天遣天狗从空投。自从狗啮一首落,断头至今清血流。 迩来相距三千秋,尽藏夜出如鸺鹠。每逢阴黑天外过,乍见火光辄惊堕。 有时余血下点污,所遭之家家必破。"

这种九头鸟在宋朝和之后被称为【鬼车】或【鬼车鸟】,其出身、经历大致如此,都是有很多脑袋,被人射击三发而不中,随后被天狗咬掉一个头,断头处不断流血,流血所滴落的地方都要倒霉。至于鬼车究竟有几个脑袋,有两种说法:

1. 原有 10 个脑袋,被天狗咬掉之后剩下了 9 个。如宋周密《齐东野语》卷十九: 【鬼车,俗称九头鸟,世传此鸟昔有十首,为犬噬其一,至今血滴人家为

灾咎。……身圆如箕,十脰(dòu,头颅)环簇,其九有头,其一独无而鲜血点滴,如 世所传】。

2. 原有 9 个脑袋,被咬掉一个之后剩下 8 个。唐刘恂《岭表录异》:【鬼车,...... 或云九首,曾为犬啮其一,常滴血】

我们再回到《西游记》的文本。书中说凤凰是飞禽之王,她有两个儿子一孔雀、大鹏。九头虫【展开翅极善飞扬,纵大鹏无他力气】,其飞翔能力与善飞的大鹏相当,力量比大鹏更大,恰好符合凤凰是大鹏的母亲的特征。书中说九头虫【气傲不同凡鸟类】,更是明确指出九头虫的血统。《世说新语 简傲》记载了一个小故事:【嵇康与吕安善,每一相思,千里命驾。安后来,值康不在,喜出户延之,不入,题门上作凤字而去。喜不觉,犹以为欣故作'凤',凡鸟也】。意思是吕安与竹林七贤之一的嵇康友谊深厚,每当思念对方时,虽距离千里,也要前来聚会。一次吕安拜访嵇康,此时嵇康不在家,其兄嵇喜出门迎接吕安。吕安看不起嵇喜,便在大门上题写了【凤】字而去。嵇喜以为名满天下的名士吕安夸自己是凤凰,乐得鼻涕泡都出来了。其实【凤】(鳳)字拆开是【凡鸟】二字,吕安是在骂嵇喜庸俗不堪。很显然,作者在这里使用了【凤一凡鸟】的典故,来指明九头虫与凤凰有关。



===== 凤的繁体原型,拆开是【凡鸟】 =====

九头虫【远看时一头一面,近睹处四面皆人】、【方圆有丈二规模 九个头 攒环一处】,与《齐东野语》中说鬼车鸟/九头鸟【身圆如箕,十脰(dòu,头颅)环 簇】一致。九头虫被二郎神【取金弓,安上银弹,扯满弓,往上就打】,却没击中。他的最终结局是【被那头细犬(二郎神的哮天犬),撺上去,汪的一口,把头血淋淋的咬将下来......负痛逃生......至今有个九头虫滴血,是遗种也】,与鬼车鸟被射击不中,最后被天狗咬掉一个脑袋负痛逃生,四处滴血一致。

综上所述,种种迹象都指向一个结论,就是《西游记》中的九头虫有凤凰血统,与如来的外祖母凤凰有着密切的关系。下一个问题是,九头虫就是如来的外祖母— 万鸟之王凤凰吗?欲知后事如何,请看下一章《龙宫疑云》。

第五章 神秘莫测的复海大圣一蛟魔王 龙宫疑云 111

今日除夕,特意赶工写了一章,做为新春贺礼

恭祝各位春节快乐,万事如意,财源广进,阖家幸福

虽然种种迹象都表明九头虫与凤凰有关,笔者却不认为他就是凤凰,原因如下:

- 1. 九头虫虽是鸟类,却有 9 个脑袋,与我们常见凤凰形象,依然有巨大区别。 牛魔王与猴哥斗法时,猴哥曾变成鸟王【丹凤】,虽说书中并未明说凤凰的长相, 但显然与九头虫的形象差异很大,否则就是牛魔王变成九头虫了。
- 2. 如来说【大鹏与他(孔雀)是一母所生】,可见凤凰是雌性,九头虫显然是雄性。
- 3. 如果九头虫是凤凰, 九头虫是蛟魔王, 大鹏又是鹏魔王, 则凤凰与亲儿子大鹏是结拜兄弟, 这样的话就完全差辈了。

既然九头虫与凤凰有关,却又不是凤凰,故而笔者认为九头虫是凤凰的儿子,凤凰是九头虫的母亲,而九头虫生活在碧波潭,具有一些水生鳞虫特征,所以笔者怀疑九头虫的父亲是某种鳞虫。在解答谁是九头虫的父亲之前,笔者转移一下话题,继续探讨龙宫之谜。前面说过,《西游记》中最早出现四海龙王,是在《第三回四海千山皆拱伏》。当时为了应对勒索兵器、披挂的猴哥,东海龙王敖广找来了三个弟弟,除了敖广之外,其余三位是:【南海龙王敖钦、北海龙王敖顺、西海龙王敖闰】。这个龙王排名本身就很古怪,通常的四方排名无非是东西南北或东南西北,无论如何西方都不该在最后。前文说过,由于历代版本学家的乱改,西海、北海龙王的名字一敖闰、敖顺已经搞乱了,至今已经无法考证原貌。不仅如此,四位龙王之间的排行和排名,也很混乱,笔者陈列一下:

- 1. 第3回, 敖广找来3个弟弟商量如何对付猴哥, 南海敖钦建议武力解决, 这时西海敖闰说: 【二哥不可与他动手, 且只凑副披挂与他, 打发他出了门, 启表奏上上天, 天自诛也】。由此可见, 东海敖广是老大, 南海敖钦是老二, 北海、西海可能是老三或老四。
- 2.《第四十三回 黑河妖孽擒僧去》中,黑水河小鼍龙称西海龙王为【二舅爷】,可见西海是老二。
- 3. 还是在第3回,四位龙王根据西海龙王的建议,将猴哥告上天庭最高神仙法院,诉状上四位龙王的排名为:【南海龙战战兢兢,西海龙凄凄惨惨,北海龙缩首归降】。这里的排名是东、南、西、北。
- 4. 《第四十一回 心猿遭火败》中,东海敖广说他的 3 个弟弟是【南海龙王敖 钦、北海龙王敖闰、西海龙王敖顺】。这里排名是东、南、北、西。
- 5. 《第四十五回 三清观大圣留名》中,车迟国虎力大仙找来四海龙王下雨,此时的排名是【敖广、敖顺、敖钦、敖闰】。这里的排名是东、西、南、北,或东、北、南、西,这是最后一次四海龙王集体亮相。
- 6. 我们看看 28 星宿的排名。典型排名为《第五十一回 心猿空用千般计》中的 【二十八宿,东七宿角亢氐房参尾箕,西七宿斗牛女虚危室壁,南七宿,北七宿, 宿宿安宁】。排名为东西南北。
- 7. 第 3 回中的西海龙王敖闰的名字中的【闰】, 意为多余, 无论如何都不是好字眼, 与其他哥仨的广、钦、顺根本无法相提并论。

我们再看看除四海之外的,与龙有关的地点或地名:

1. 猴哥所居的【花果山福地,水帘洞洞天】。《西游记》中号称洞天福地的地方只有两处,除了花果山,就是地仙之祖镇元大仙的【万寿山福地,五庄观洞天】,可见花果山不是寻常地方。《第一回 灵根育孕源流出》中,猴哥发现水帘洞之前,就知道水帘瀑布【远通山脚之下,直接大海之波】,可以直达东海,日后猴哥去东海勒索金箍棒、披挂,就是从水帘瀑布下海的(这铁板桥下,水通东海龙宫)。猴哥跳到水帘瀑布里面,发现瀑布后面的水帘洞【是一座石房】,【房内有石锅石灶、石碗石盆、石床石凳】,生活器具一应俱全,【浑然象个人家】。这水帘洞【石房】

不仅仅是像个人家,而确实是个人家,这里不仅曾经有主人,而且主人刚刚搬走不久,【锅灶傍崖存火迹,樽罍靠案见肴渣】。由这些蛛丝马迹可以看出,水帘洞的旧主人,是与东海水族有着密切关系的高级神仙。

- 2. 《第三十四回 魔王巧算困心猿 大圣腾那骗宝贝》中,金角、银角两位大王的干妈九尾狐狸所居的【压龙山压龙洞】。《西游记》中的洞府名字,多与洞主的属性有关。例如黄狮子的豹头山虎口洞、金毛犼的麒麟山獬豸洞、白老鼠的陷空山无底洞等等。九尾狐狸是个老母狐狸,怎么看都与龙没关系。
- 3. 《第九十一回 金平府元夜观灯 玄英洞唐僧供状》中,辟寒、辟暑、辟尘三个犀牛精的老巢【青龙山玄英洞】。从字面和洞主的动物属性来看,犀牛精与【青龙】毫无关系。但是深究一下就会发现,三头犀牛与龙王,特别是西海龙王有着密切关系。首先,犀牛们【都是一孔三毛二角,行于江海之中,能开水道】,虽然不是地道的水族,却喜欢水,善于在水中活动。其次,犀牛们遭到天庭、取经团围剿时,往西海逃命,显然他们认为西海是个安全的避难所。最后,犀牛们被剿灭后,猪八戒抄了犀牛们的家,搞来【许多珊瑚、玛瑙、珍珠、琥珀、琗(cuì)琚(jū)、宝贝、美玉、良金,搜出一石】,其中的珊瑚、珍珠、宝贝,都是海洋中的宝贝,可见他们哥仨与龙王们的关系极为密切。

另一个与犀牛有关的生物是牛魔王的座驾一辟水金睛兽。牛魔王是妖精中唯一有座驾的,从名字上看,辟水与辟寒、辟暑、辟尘像哥们,还都不怕水,所以笔者认为辟水金睛兽是犀牛。

4. 九头虫的岳父万圣龙王的老巢一乱石山碧波潭。猴哥第一次到这里,是在《第六十回 牛魔王罢战赴华筵》,当时猴哥跟踪牛魔王来到一座山,【那牛王寂然不见。大圣聚了原身,入山寻看,那山中有一面清水深潭,潭边有一座石碣,碣上有六个大字,乃"乱石山碧波潭"】显然碧波潭不大,猴哥找碧波潭还费了点劲,书中也没说山中有乱石。这个不大的山间水潭的龙宫的排场很大,《西游记》对碧波潭龙宫和万圣龙王、牛魔王的宴会场面有着详细描写:

朱宫贝阙,与世不殊。黄金为屋瓦,白玉作门枢。屏开玳瑁甲,槛砌珊瑚珠。

祥云瑞蔼辉莲座,上接三光下八衢。非是天宫并海藏,果然此处赛蓬壶。

高堂设宴罗宾主, 大小官员冠冕珠。忙呼玉女捧牙郤, 催唤仙娥调律吕。

长鲸鸣, 巨蟹舞, 鳖吹笙, 鼍击鼓, 骊颔之珠照樽俎。

鸟篆之文列翠屏,虾须之帘挂廊庑。八音迭奏杂仙韶,宫商响彻遏云霄。

青头鲈妓抚瑶瑟,红眼马郎品玉箫。鳜婆顶献香獐脯,龙女头簪金凤翘。

吃的是,天厨八宝珍羞味;饮的是,紫府琼浆熟酝醪。

在书中的各个洞府、水府中,如果评选最气派的,我一定会选碧波潭。【龙女头簪金凤翘】中的【金凤翘】,与第 3 回南海龙王敖钦送给猴哥的【凤翅紫金冠】相似。他们吃的【天厨八宝珍羞味】,更不是一个小小碧波潭龙王能吃到的东西。尤其可疑的是,一座没有乱石的山,居然叫做【乱石山】,与水帘洞中的一大堆石器倒可能有关。

这个小小碧波潭的龙王,居然自称【万圣龙王】,如果没这么大的排场,笔者只会当他是在吹牛,就像其他号称大王、公主的妖精那样。问题在于他确实豪富非凡,这就不是吹牛了,而是的确名副其实。根据《第六十二回 涤垢洗心惟扫塔》小妖奔波儿灞、灞波儿奔的供述:【三载之外,七月初一,有个万圣龙王,帅领许多亲戚,住居在本国东南,离此处路有百十,潭号碧波,山名乱石。生女多娇,妖娆美色,招赘一个九头驸马,神通无敌】。万圣龙王并非碧波潭的土著龙王,而是从别处带着家属、家当搬到碧波潭,只呆了三年。从万圣龙王后来的经历来看,他从外地来祭寨国的目的很明确,就是为了偷金光塔上的舍利子。

综上所述,笔者搞清了万圣龙王一家的来历,欲知详情如何,请看下一章《盂兰 盆会》。

第五章 神秘莫测的复海大圣一蛟魔王 盂兰盆会 🥞 111

《西游记》中天庭系统的最大 party 是王母操办的蟠桃会,相应的西天系统也有类似的活动一盂兰盆会。这个大 party 的发起、组织者都是如来,必须参加的人包括西天诸佛、散居各地的菩萨,天庭/道教的诸位高级神仙也有可能收到请柬,地点是西天灵山雷音寺。《西游记》中有据可查的盂兰盆会有 3 次,由于此前和此后的盂兰盆会都已经无法考证,为了叙述方便,笔者将它们称为第 1~3 届盂兰盆会,下面按照倒叙做个简单介绍:

- 1. 第3届盂兰盆会发生于贞观13年秋季7月15日(本文的所有月份都是阴历), 因为书中明确说这天是【孟秋望日】。参加者有【诸佛、阿罗、揭谛、菩萨、金刚、 比丘僧、尼】。如来亲口做了福禄寿3首诗之后,做出了发起取经工程的重大决策。 会后观音携弟子木叉离开灵山东行,先后招募沙僧、老猪、小白龙、猴哥为预备取 经团员。根据书中记载,观音并不常驻西天,而是在【南海普陀落伽山】,可见召 开盂兰盆会时,非常驻西天的菩萨们也要来与会。
- 2. 第 2 届盂兰盆会发生于第 3 届之前的 300 年左右,《第七十三回 情因旧恨生灾毒 心主遭魔幸破光》记载说,猴哥被黄花观的百眼魔君蜈蚣精打得抱头痛哭、一筹莫展,这时黎山老母不请自来,建议猴哥去紫云山千花洞找毗蓝婆菩萨,还特意告诉猴哥【不可说出是我指教,那圣贤有些多怪人】。猴哥按照黎山老母的指点到了紫云山,只见那洞外——

青松遮胜境,翠柏绕仙居。绿柳盈山道,奇花满涧渠。香兰围石屋,芳草映岩辱。

流水连溪碧,云封古树虚。野禽声聒聒,幽鹿步徐徐。修竹枝枝秀,红梅叶叶舒。

寒鸦栖古树,春鸟嗓高樗。夏麦盈田广,秋禾遍地余。四时无叶落,八节有花如。

每生瑞霭连霄汉,常放祥云接太虚

这段描写的前面比较俗套,将紫云山写成人间仙境,中间一句很重要:【夏麦盈田广,秋禾遍地余】,这说明毗蓝婆远非一位不食人间烟火的神佛,而是必须亲自动手从事稼穑,自给自足才行。在千花洞内,毗蓝婆很吃惊的见到上门求助的猴哥,她与猴哥发生了一段对话:

猴: 【毗蓝婆菩萨,问讯了。】

毗: 【大圣, 失迎了, 你从那里来的?】

猴:【你怎么就认得我是大圣?】

毗: 【你当年大闹天宫时, 普地里传了你的形象, 谁人不知, 那个不识?】

猴:【正是好事不出门,恶事传千里,象我如今皈正佛门,你就不晓的了!】

毗: 【几时皈正? 恭喜, 恭喜!】

猴:【近能脱命,保师父唐僧上西天取经,师父遇黄花观道士,将毒药茶药倒。 我与那厮赌斗,他就放金光罩住我,是我使神通走脱了。闻菩萨能灭他的金光,特 来拜请。】

毗:【是谁与你说的?我自赴了盂兰会,到今三百余年,不曾出门。我隐姓埋名, 更无一人知得,你却怎么得知?】

猴: 【我是个地里鬼,不管那里,自家都会访着。】

毗:【也罢,也罢,我本当不去,奈蒙大圣下临,不可灭了求经之善,我和你去来。】

如果毗蓝婆说的是真话,那么这段话说明,第 2 届盂兰盆会发生于猴哥大闹天宫之后的第 200 年左右,距离第 3 届盂兰盆会大约有 300 年。做为不常住西天的菩萨,毗蓝婆参加了这届盂兰盆会,还对猴哥大闹天宫的事迹颇有了解。第 2 届盂兰盆会之后,毗蓝婆开始隐居做宅女,不再过问世事,对于猴哥离开五行山监狱,加入取经团之事一无所知。

3. 第1届盂兰盆会,见于《第二十四回 万寿山大仙留故友 五庄观行者窃人参》。当时五庄观 CEO 镇元大仙(镇元子)在上天听元始天尊讲法之前,吩咐弟子清风、明月送 2 个人参果给即将到来的唐僧吃。这时清风、明月表示质疑:我们是道士,唐僧是和尚,干吗这么殷勤接待?镇元大仙说:【那和尚乃金蝉子转生,西方圣老如来佛第二个徒弟。五百年前,我与他在兰盆会上相识,他曾亲手传茶,佛子敬我,故此是为故人也】。由此可见,第1届盂兰盆会发生于取经工程启动前500年,在猴哥大闹天宫并最终被镇反前后。这届盛会显然高朋满座、胜友如云,受邀请的嘉宾不仅有观音、毗蓝婆等佛教诸神,还有道教的人,至少就包括这位【地仙之祖】镇元大仙。清风明月说:【三清是家师的朋友,四帝是家师的故人,九曜是家师的晚辈,元辰是家师的下宾】,可见镇元子是道教界的头面人物,书中并未明说这第1届盂兰盆会,在镇元大仙之外还邀请了哪些道教高人,但笔者估计三清、四帝都在邀请之列。与会者的层次之高,代表性之广,远远超过以策划取经工程为目的的第3届。

既然镇元子等外教人士都能参与第一届盂兰盆会,那么为了将这届盛会开成一个团结的大会、胜利的大会,一些名义上地位很高,实际上被打压的菩萨肯定都会收到请帖。日后隐居的毗蓝婆、一直不受器重的佛母孔雀大明王菩萨自然也会到会。笔者认为,就是在这届大会上,如来的名义上的外祖母一凤凰,与儿子孔雀、媳妇毗蓝婆,联手盗走了佛家至宝舍利子。这一盗宝行动的策划者是凤凰,具体实施者,笔者认为是孔雀和毗蓝婆,因为孔雀的佛母身份本就没啥道理,凤凰的外祖母身份不仅更加疏远,也更加牵强,很难收到请柬。孔雀、毗蓝婆夫妇是正经的西天中人,不来与会是难以想象的,盛大而忙绿的第一届盂兰盆会的机会,正是他们联手盗宝的绝佳机会。

凤凰拿到舍利子之后,将其交给了自己的相好,当时的西海龙王。这位西海龙王并非日后的敖闰,他的名字已经无法考证,但他以另一个名字为人所知:万圣龙王。万圣龙王是四海龙王的老二,东海敖广的弟弟,南海敖钦、北海敖顺的哥哥,四海的排名是东西南北。笔者认为,兼具凤凰、龙的特征的九头虫,是凤凰与西海龙王/万圣龙王之子,也就是蛟魔王。

可能有读者质疑,凤凰的俩儿子孔雀、大鹏都是顶级妖精,凤凰的本领自然更强,做为一位女性,肯定是才貌双全的绝顶美女,咋会看上万圣龙王这个废物呢。这种质疑并不多余,一般人凤凰确实看不上,她还有俩特能干的儿子,谁敢跟她胡来,孔雀、大鹏就先不干了。但是凤凰这样的女人也有自己的问题,就是能力太强反而嫁不出去,门当户对的要么是出家人,还得是如来、药师、燃灯级别的;要么是天庭/道教的神仙,怎么着也得是三清四帝级别,然则他们都不能搞男女关系。西天的佛、菩萨自不用多说,清规戒律一大堆。天庭也好不到哪里去,对嫦娥性骚扰的老猪被流放人间劳动改造。玉帝妹妹,因私自下凡嫁给杨姓凡人生下二郎神,被压在桃山下服刑。奎木狼一个堂堂星官,天庭一等一的名将,看上了【披香殿侍香的玉女】。如果奎木狼是人类大将,皇帝可能直接将宫女赏给他做小妾了。在天上却不行,奎木狼只能下界做黄袍怪、披香殿玉女做了宝象国公主后才能开搞。

西海龙王的本领虽然很差劲,却有着其他神佛都不具备的一系列优点:

1. 在天庭、西天两界, 龙王们是仅有的可以合理合法的找女人, 娶妻纳妾的仙、佛, 各个龙宫里都有龙婆。

2. 书中虽并未正面描写万圣龙王的长相,却在《第四十五回 三清观大圣留名 车 迟国猴王显法》,描绘了敖广、敖钦、敖顺、敖闰的形象,他们哥们几个

【飞腾变化,绕雾盘云。玉爪垂钩白,银鳞舞镜明。髯飘素练根根爽,角耸轩昂挺挺清。

磕额崔巍, 圆睛幌亮。 隐显莫能测, 飞扬不可评。 祷雨随时布雨, 求晴即便天晴。

这才是有灵有圣真龙象, 祥瑞缤纷绕殿庭】。

可见敖家兄弟很帅很潇洒的,至少也是仪表堂堂。《水浒传》中的王婆说过,男人讨女人欢心,需要【潘驴邓小闲】。由兄弟们长相,我们可以知道万圣龙王,具备【潘......潘安的貌】。

- 3. 龙王有的是金银财宝,万圣龙王肯定具备【邓.....似邓通有钱】。
- 4. 《第三回 四海千山皆拱伏 九幽十类尽除名》中说,世间万物有 5 种,或曰五虫:【嬴(luǒ)虫、毛虫、羽虫、昆虫、鳞介】,简称为【嬴鳞毛羽昆】,【猴属之类,原来这猴似人相,不入人名;似裸(嬴 luǒ)虫,不居国界;似走兽,不伏麒麟管;似飞禽,不受凤凰辖】。五虫之说并非来自佛教,而是出自《大戴礼记 易本命》,他们包括:
- a) 【嬴(luǒ)虫】也叫【裸虫】,指没有毛的动物,主要指人类,归人类君主(人王)管理。
 - b) 毛虫是长毛的动物,泛指走兽,归麒麟管。
 - c) 羽虫是长羽毛的动物,泛指飞禽,归凤凰管。
 - d) 鳞介指长有鳞甲的动物,泛指水生生物,归龙王管。

由此可见,万圣龙王是地道的高级生物,鳞虫里面的南波万(No.1)。从动物分类来说,龙王至少不逊于凤凰。按【嬴鳞毛羽昆】的排名,龙王还排在毛王麒麟、羽王凤凰之前。

- **5.** 从如来的论述来看,麒麟、凤凰、孔雀、大鹏,即使不是西天体制中人,也 住在西天附近,西海龙王搞上凤凰,属于近水楼台先得月。
- 6. 通臂猿猴说: 【五虫之内,惟有三等名色,不伏阎王老子所管……乃是佛与仙与神圣三者,躲过轮回,不生不灭,与天地山川齐寿】。从这个分类来看,龙王、凤凰、麒麟应当属于【神圣】,不在佛、仙的范围内。万圣龙王的【万圣】二字,正好透露了他的所在名色,前面对四位龙王的描写中,有【有灵有圣真龙象】之语,可见龙王是【神圣】的一种。
- **7.** 综上所述,凤凰配龙王至少并不过于屈才。如果凤凰看不上万圣龙王,那就实在没有可看上的了。

凤凰与万圣龙王的幽会或姘居之地,正是花果山水帘洞。这鳞虫之王与羽虫之王的安乐窝,自然非同凡响,号称洞天福地,锅碗灶具、桌椅床铺俱全。水帘瀑布直通东海,是为水帘洞的后门,由东海龙王敖广看管。必要时,万圣和凤凰可以从水帘瀑布逃脱,既幽静又安全。这里又远离西天,正适合躲避西天的耳目。笔者认为,九头虫就是在水帘洞出生的,九头虫出生不久,万圣龙王一家就离开了水帘洞。之所以如此,与猴哥从石头缝里诞生有直接关系。虽说当时的猴哥还没拜菩提祖师为师,没啥太大本事,可猴子们数量众多,过于活跃。而且猴子似人不是人,似兽不是兽,【不伏麒麟辖,不伏凤凰管,又不伏人王拘束,自由自在】,万圣龙王、凤凰对他们没有足够的威慑力,动手屠杀倒是不难,却很容易因此招来外人的瞩目,故此万圣龙王一家决定退避三舍,离开水帘洞。不出意料的是,猴哥自告奋勇,跳进水帘瀑布发现了水帘洞,进而发现这里【锅灶傍崖存火迹,樽罍靠案见肴渣】,显然万圣龙王一家刚搬走不久。留下了足够数量和质量的家私用品:【石座石床真可爱,石盆石碗更堪夸】。

凤凰指使孔雀、毗蓝婆盗取舍利子的目的,是为了让本来就已经本领高强的九头虫,能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做一个超凡脱俗,法力无边的神鸟或神龙,进而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一举颠覆西天,【搠倒如来,夺他那雷音宝刹!】。后来的事实证明,九头虫确实不同凡响,【展开翅极善飞扬,纵大鹏无他力气】,他的飞翔能力与扇动一下翅膀就能飞9万里的大鹏不相上下,力量更胜一筹,其综合能力绝对在极品妖精大鹏之上。在花果山上七大圣聚义时,九头虫的排名在大鹏之前,就不难理解了。

盛大的第1届盂兰盆会结束后不久,盗窃舍利子一事,很快被西天侦知,与此毫无关系的天庭系统则一无所知。为了避免被天庭看笑话,西天选择了低调处理,秘密派遣或组织了3路人马对凤凰、万圣龙王实施打击:

- 1. 由观音领衔的西天诸佛、菩萨。观音常年坐镇南海普陀山,是西天系统最厉害的水神,手中的宝瓶更是法力无边,能装一海的水,挥舞 1.35 万斤金箍棒如风的猴哥,对这瓶子【似蜻蜓撼石柱,怎生摇得半分毫?】
- 2. 由观音向东海敖广、南海敖钦、北海敖顺施加了强大的压力,要他们在不告知天庭的前提下,与西天合作共同镇压万圣龙王。根据七仙女的口述,蟠桃会邀请的贵宾有【五方五老……西天佛老、菩萨、圣僧、罗汉,南方南极观音,东方崇恩圣帝、十洲三岛仙翁,北方北极玄灵,中央黄极黄角大仙】。由此可见,南方的观音一个人,就与西天的诸多【佛老、菩萨、圣僧、罗汉】并列,成为单独的一方诸侯。以她的本领,制伏四海龙王根本是小菜一碟,甚至私下处决龙王,天庭玉帝都不会有太多异议。
- 3. 辟寒、辟暑、辟尘 3 个犀牛精。他们兄弟本来是哥 4 个,另一个是辟水。犀牛们【有天文之象,累年修悟成真,亦能飞云步雾】,他们长期在水里活动,五行属土,天生克水,【一孔三毛二角,行于江海之中,能开水道】,出入江河湖海如履平地。辟寒、辟暑、辟尘之所以与万圣龙王结仇,是因为万圣龙王、凤凰、牛魔王、孔雀、大鹏、毗蓝婆是一个以牛魔王为首的、针对西天的地下反革命集团的成员。在犀牛们【累年修悟成真】的过程中,辟水被牛魔王捉走做了座驾,改名为【辟水金睛兽】,故此牛魔王成了唯一有座驾的妖精。辟寒、辟暑、辟尘则恨牛魔王入骨,为了给辟水报仇,他们加入了观音、三海龙王镇压万圣龙王的行动。至于为何笔者说牛魔王才是这个反西天集团的总头子,将在牛魔王章中详细阐述,大家只需知道该集团成员众多,法力高强,恨如来入骨即可。

这次围剿行动,是一场外科手术式的精确、突然打击,打击对象是该集团中能力最弱的万圣龙王。不过从结果来看,这一行动只能算【部分成功】,因为观音等人没找到舍利子。万圣龙王很清楚,只要自己咬紧牙关,不交出舍利子,他就有活路,交出舍利子反而死定了,因此他坚决不吐口,隐瞒了舍利子的下落。于是,观音为首的西方势力将万圣龙王废黜并软禁在压龙山压龙洞。对天庭玉帝,龙王们编造了一系列谎话,要么声称万圣龙王意外身亡,要么是万圣对于龙王一职没有了兴致,

要求提前退休云云,还有一种可能,就是敖广兄弟让另一个兄弟冒名顶替,做了西海龙王。这位新任西海龙王,就是名字涵义为【多余】的敖闰。

根据《第四十三回 黑河妖孽擒僧去 西洋龙子捉鼍回》的记载,泾河龙王有 9 个儿子,由此推断,敖广兄弟也有 9 个,除了担任四海龙王的还有 5 个兄弟,敖闰很可能是老 5。他顶替了万圣龙王做了西海龙王之后,原来的东、西、南、北的龙王排序,变成了东、南、北、西。原来的老三一南海敖钦变成了老二,故此在第 3 回,西海敖闰称敖钦为 2 哥。对于第一代 5 位龙王的内部纷争,以摩昂、小白龙、小鼍龙为代表的第二代龙族,有人知道,有人不清楚。其中小鼍龙肯定不明就里,以为西海龙王还是老二,故此称西海龙王为二舅爷。

参与盗窃舍利子的毗蓝婆,她本人没啥本事,还必须【自己动手,丰衣足食】,可她是孔雀的妻子或相好,儿子昴日鸡也颇有法力,如来对她投鼠忌器,故此她没有遭到明确的打击迫害。毗蓝婆很懂事,特别是在七大圣花果山大反革命事业失败后,她选择了低调做菩萨,第 2 届盂兰盆会之后,她干脆关起门来做宅女。

这次镇压活动的最大受益者,是三位犀牛大王,他们获得了丰厚的回报。他们常年在西天脚下的天竺国金平府旻天县,冒充佛爷偷喝香油,对这种冒充最高领导人的现行反革命行为,西天一直不闻不问。他们哥仨的致富手段非常特殊,既不吃人抢劫也不强买强卖。当地人在每年元宵节,都要采办价值 4.8 万两白银的【酥合香油】,给假佛爷点灯。当地和尚们说:【满城里人家,自古及今,皆是这等传说。但油干了,人俱说是佛祖收了灯,自然五谷丰登;若有一年不干,却就年成荒旱,风雨不调】。大意是年初的元宵节,假佛爷如果来收油则风调雨顺、五谷丰登,如果假佛爷们不来收油则今年必然有灾。这句【自古及今】,说明犀牛们干这个勾当时间很长了,与 500 年前镇压万圣龙王的时间吻合。

犀牛精们与通天河金鱼精不同之处在于,金鱼精是先吃童男童女,再保证当地风调雨顺;当地人不进贡童男童女则当地有灾。犀牛们则是根据内部情报,先确定今年是否风调雨顺,再决定是否偷走香油,说来也是公平交易,童叟无欺,深得建设和谐社会的精髓。这些【酥合香油】不会是用来喝或者烹饪的,《第二十一回 护法设庄留大圣 须弥灵吉定风魔》回中,灵吉菩萨说黄风怪黄鼠狼【本是灵山脚下的得道老鼠,因为偷了琉璃盏内的清油,灯火昏暗】,故此笔者相信犀牛精将金平府贡献的灯油,转手卖给了西天做了灯油。

取经团到达金平府围剿犀牛精时,犀牛精们抵挡不住,逃往西海,显然他们认为 西海是避难所。而本来不应该知道犀牛精们来历的西海龙王,居然对犀牛们的来历门清,他说: 【想是犀牛精辟寒、辟暑、辟尘儿三个惹了孙行者】。待犀牛精们被 镇反之后,老猪、沙僧从犀牛精的青龙洞搜出包括珊瑚、珍珠、宝贝等海中珠宝,多达【一石】,发了取经路上最大的一笔财。由此可见,知道天庭年度气候计划的 西海龙王,每年初都将这内参半卖半送给犀牛们,而犀牛们则根据降雨计划决定是 收油还是不收,再将香油卖给灵山变现,拿出一部分收入送给西海龙王做报酬。犀牛们在金平府、西天、西海之间做三角贸易,大发横财,他们不吃人、不扰民,还能让金平府百姓心甘情愿的贡献香油,实现典型的官商勾结,确属取经路上最会做 妖精的妖精。

遭到西天镇压的万圣龙王,西天为他安排的软禁之所是压龙山压龙洞,仅从山、洞的名字上看,就可以断定这里曾经是一座关押或软禁龙的监狱。幸运的是,万圣在压龙洞服刑的时间并不长。前文说过狮狏王与其姘妇或老婆九尾狐狸曾经住在压龙洞,故此笔者认为营救万圣龙王的,应该包括狮狏王、九尾狐狸和蛟魔王九头虫。从此之后,万圣龙王恢复了人身自由,条件不错的压龙洞则成了狮狏王与九尾狐狸的安乐窝。离开压龙洞的万圣龙王的行止,笔者不能确定。无论如何,万圣龙王最终选择的居所,是祭塞国的乱石山、碧波潭。为了纪念满是石器、幽静浪漫的花果山,万圣将这里改名为【乱石山】。万圣龙王住在这里的有3个原因,一是附近的祭塞国金光寺塔中有舍利子,万圣的贼心不死,想搞到它。二是碧波潭距离儿子九头虫的大哥一大力牛魔王的住处积雷山摩云洞很近,大家互相有个照应。三是碧波潭不大,不引人瞩目,是个隐匿行踪的好去处。总之万圣龙王搬到碧波潭的时候,不仅有了人身自由,还因为经营有方,已经有了一大家子妻妾儿女,财宝喽啰,过着钟鸣鼎食的帝王生活。

回头再说新任西海龙王敖闰,这里有2个问题:

1. 敖闰是否知道二哥万圣龙王的舍利子的下落? 笔者认为敖闰知道,因为小白龙盗取舍利子的时候,敖闰几乎立刻就做出了反应。敖闰深知,舍利子就是二哥的命,舍利子在则二哥能活,否则凶多吉少。

2. 摩昂、小白龙是不是敖闰的亲儿子?对此,笔者不能确定,但我倾向于他们都不是敖闰的儿子,而是万圣龙王的儿子。摩昂是万圣的长子,九头虫是次子,小白龙是老三,但只有九头虫的母亲才是凤凰。

小白龙盗取舍利子时金光外泄,天庭玉帝不明真相,被敖闰所说的小白龙纵火之说给骗了。一直关注舍利子的观音却立刻意识到其中的奥妙,当年主持抓捕万圣的专案组组长就是她观音,事后她没夺回舍利子,本身就是一大罪过,至少也是失职,这次是戴罪立功的机会,所以才【恰巧】路过,救下了小白龙,以加入取经团为代价,换来了舍利子。反应一直慢一拍的天庭,不可能永远不明真相,笔者认为最迟在贞观 13 年冬,小白龙正式加入取经团之后不久,天庭终于搞清了其中原委。虽说牛魔王为首的反革命集团,短期对手是西天,长远目标是天庭,早晚是天庭的敌人,可敖家兄弟背着天庭为西天做事,依然是欺君之罪,于是玉帝将西海敖闰发配到最荒凉,地位最低的北海为王。

跟着倒霉的是三头犀牛精,他们有西天罩着,在天竺国混,天庭一直不好动手收拾,可天庭依然动用各种资源,将犀牛们的底细、长处短板搞得一清二楚。日后猴哥上天庭求援,【金星呵呵冷笑道:"大圣既与妖怪相持,岂看不出他的出处?"】太白金星李长庚的态度很古怪,按说猴哥已经到了天竺,马上就成佛了,即使天庭不喜欢这个结局,至少也没必要得罪他,李长庚为何要【呵呵冷笑】呢?接着李长庚又详细解说了犀牛们的来历、出处和优缺点,明确指出:【若要拿他,只是四木禽星见面就伏】。合着天庭整治犀牛们的药方早就准备好了,就等着猴哥来抓药,等得花儿都要谢了。事实证明,天庭的药方确实好使,药到病除的战胜了犀牛们。

以为西海龙王能帮忙的犀牛们,逃到西海才知道龙王敖顺一曾经的北海龙王,毕竟是天庭的员工,关键时刻还得站在玉帝一边,于是犀牛们被屠、被抄家就是必须的了。事后猴哥和老猪的表现也值得一说。在读者们的一般印象中,老猪一向是个呆头笨脑的人物,除了贪吃好色,对一切似乎都很迟钝。这一次四木禽星来帮忙,唐僧一个劲的跟星官们说客气话,这时老猪说:【师父,礼多必诈,不须只管拜了。四星官一则是玉帝圣旨,二则是师兄人情。今既扫荡群妖,还不知老妖如何降伏,我们且收拾些细软东西出来,掀翻此洞,以绝其根,回寺等候师兄罢】。按正常理解,4星官帮忙是猴哥求来的,应该【一则是师兄人情,二则是玉帝圣旨】才对。与取经团有杀子之仇的奎木狼(他当妖精时叫做'黄袍怪'),不仅没有趁机拿一把的意思,反而附和老猪:【天蓬元帅说得有理。你与卷帘大将保护你师回寺安歇,待吾

等还去艮方迎敌】,合着奎木狼根本不希望取经团动手,大包大揽了,嘴上也非常客气,一口一个天蓬元帅、卷帘大将,叫得老猪、沙僧心花怒放。老猪接着说:【正是,正是,你二位(奎木狼、斗木獬)还协同一捉,必须剿尽,方好回旨】。显然老猪很清楚,星官们的职责就是抓捕和处死犀牛们,老猪很自觉的不掺和。

至于猴哥,剿灭犀牛们、割下 6 只犀牛角之后,他的表现更加耐人寻味,只见他根本将唐僧当做空气。【孙大圣更有主张,就教:"四位星官,将此四只犀角拿上界去,进贡玉帝,回缴圣旨。"把自己带来的二只:"留一只在府堂镇库,以作向后免征灯油之证;我们带一只去,献灵山佛祖。"四星心中大喜,即时拜别大圣,忽驾彩云回奏而去】。这里猴哥俨然是将晁盖架空的宋江,自作主张的送给玉帝 4 只犀牛角也就罢了,毕竟四星官是他请来的,他还得寸进尺越过师父唐僧,送 1 只犀牛角给如来,1 只留给金平府市政府做纪念。这等反常表现只能说明一件事,就是猴哥、老猪已经知道了犀牛精们真真正正的得罪了天庭,玉帝必置犀牛们死地而后快,4 只犀牛角交割给玉帝,是用来证明它们确实已经死于非命。从西天角度来说,既然舍利子已经拿到,犀牛们就没了利用价值,现在他们居然动起了吃唐僧的歪主意,想不死都难,现在正好送给天庭处死,换个人情,让玉帝出一口恶气,这叫【损人利他】。最后犀牛们连全尸都没留住,【屠子宰剥犀牛之皮,硝熟熏干,制造铠甲,把肉普给官员人等】,这下场比黄狮子一家还惨,堪称下场最惨的妖精。

说完犀牛精们的下场,下一个问题是,祭塞国的舍利子,与观音从小白龙手中拿 走的舍利子,是同一颗吗?

第五章 神秘莫测的复海大圣—蛟魔王 金光寺塔 188

为了解答小白龙的舍利子与祭赛国的舍利子是不是同一颗,必须搞清取经的时间表。

- 1. 如来做出发起取经工程的重大决策,是在贞观 13 年 7 月 15 日的第 3 届盂 兰盆会上。这次会议召开于【孟秋望日】,【孟秋】是秋季的第一个月,即 7 月;中国历法中的【朔】是每月 1 日,【望】是每月 15 日,所以【孟秋望日】就是 7 月 15 日。
- 2. 取经团出发于贞观 13 年 9 月 12 日,即《第十三回 陷虎穴金星解厄》记载的【贞观十三年九月望前三日】,【望】是每月 15 日,望前三日就是 12 日。

- 3. 唐僧收猴哥的时间, 书中没明说, 推断是在 11~12 月间, 原因见下一条。
- 4. 唐僧收小白龙在贞观 13 年 12 月。因为《第十五回 蛇盘山诸神暗佑 鹰愁涧意马收缰》说:【行者伏侍唐僧西进,行经数日,正是那腊月寒天,朔风凛凛,滑 冻凌凌】,腊月是 12 月,往前推【数日】,是 12 月或 11 月,正是唐僧收服猴哥的时间。
- 5. 贞观 14 年春,取经团在观音院遭遇金池长老、黑熊精等人、妖。因为书中说: 【此去行有两个月太平之路 光阴迅速,又值早春时候】。
- 6. 贞观 15 年 2 月,取经团在高老庄收老猪。书中说:【秋去冬残春过半,春融时节】,可见从观音院到高老庄,用了 1 年时间,两个事件不是同 1 年发生的。
- 7. 贞观 **15** 年夏,即【夏景炎天】,取经团在黄风岭遭遇黄风怪金毛貂鼠,即黄鼠狼。
- 8. 贞观 **15** 年秋,即【历夏经秋,见了些寒蝉鸣败柳】,取经团在流沙河收沙僧,至此取经团正式组建完成。
 - 9. 路遇各色妖怪,不细说了。
- 10. 贞观 20 年秋,即【秋光天气】,取经团到达通天河,这里【距大唐五万四千里】,唐僧说【离开长安已七八个年头】,路程、时间恰好一半。
 - 11. 路遇各色妖怪,不细说了。
- 12. 贞观 21 年深秋,即【历过了夏月炎天,却又值三秋霜景】,在火焰山遭遇牛魔王一家。
- 13. 贞观 21 年 10 月,在祭赛国遇到万圣龙王一家,因为《第六十二回 涤垢洗心惟扫塔 缚魔归正乃修身》中说,取经团离开火焰山【不一日行过了八百之程,师徒们散诞逍遥,向西而去。正值秋末冬初时序】。
 - 14. 路遇各色妖怪,不细说了。

15. 贞观 **27** 年,取经团抵达天竺国灵山雷音寺,取经工程胜利、圆满结束,共历时 **14** 年。

由这个时间表能看出,从观音收走舍利子的贞观 13 年 12 月,至取经团抵达祭赛国的贞观 21 年 10 月,用了将近 8 年时间。那么祭赛国拥有这枚舍利子多长时间呢?金光寺的和尚们说:【此城名唤祭赛国,乃西邦大去处。当年有四夷朝贡:南月陀国,北高昌国,东西梁国,西本钵国,年年进贡美玉明珠,娇妃骏马。我这里不动干戈,不去征讨,他那里自然拜为上邦】。祭赛国国王说:【寡人这国,乃是西域上邦,常有四夷朝贡,皆因国内有个金光寺,寺内有座黄金宝塔,塔上有光彩冲天,近被本寺贼僧,暗窃了其中之宝,三年无有光彩,外国这二年也不来朝,寡人心痛恨之】。两种口述使用的时间概念分别是【当年】、【常有】,总之都不是特别长的时间概念。相比之下,金平府的和尚们说犀牛精们在此冒充佛祖,用的时间概念是【自古及今】。祭赛国的邻国们,包括月陀、高昌、西梁、本钵国进贡【美玉明珠,娇妃骏马】,纯粹是因为祭赛国有舍利子,而不是祭赛国有多么强大,丢失舍利子之后国王只能【心痛恨之】,却无力报复。贡品中的【娇妃】明显是西梁国送的,该国是个女儿国,也叫西梁女国,唐僧差点被女王招做了王夫。祭赛国王最恨或者最遗憾的,想必是西梁女国进献的美女们。

综上所述,笔者认为祭赛国获得舍利子的时间不长,与观音从鹰愁涧拿走小白龙的舍利子的时间基本一致,故而是同一颗舍利子。看到这里,可能依然有读者质疑: 书中没有足够确实证据能证明这两颗舍利子是同一颗。即便不是同一颗,依然不影响下面的论述,就是祭赛国获得、拥有舍利子的时间不长,各个邻国向祭赛国进贡,完全是因为这颗舍利子【祥云笼罩,瑞霭高升,夜放霞光,万里有人曾见;昼喷彩气,四国无不同瞻。故此以为天府神京,四夷朝贡】,于是邻国们以为祭赛国是个【上邦】、【天府神京】,一旦舍利子丢失,金光塔不放光了,各国就不再进贡。

金光寺的和尚们说,祭赛国舍利子被盗,发生在取经团到来的【三年之前,孟秋朔日,夜半子时】。按取经团的行程推算,是在贞观 18 年 7 月 1 日。小妖奔波儿灞、灞波儿奔说,万圣龙王【帅领许多亲戚】,来到乱石山碧波潭居住,是在【三载之外,七月初一】,也是贞观 18 年 7 月 1 日。两相核对可知,万圣龙王在 7 月 1 日子时,也就是每月月亮最晦暗的朔日,夜最深的子时,与女儿万圣宫主、女婿九头虫联手盗取了舍利子。作案得手之后,才于当天去碧波潭休息、安家。可见万圣龙王定居于碧波潭,其目的就是为了偷舍利子。

万圣龙王的女儿万圣宫主【花容月貌】,是个标准的大美人。长得漂亮不说,手段也不同凡响,她【去大罗天上灵霄殿前,偷了王母娘娘的九叶灵芝草,养在那潭底下,金光霞彩,昼夜光明】。万圣宫主出入天庭如履平地,八成是变成天上宫女作案,天庭的保安们对这位容貌艳丽,举止得体的美女,没产生怀疑,才让她从容进退,不愧为【有二十分人才】。九叶灵芝草乃是道教系统的宝物,它与佛门的【佛家舍利子】放在一块,【舍利子得这草的仙气温养着,千年不坏,万载生光,去地下,或田中,扫一扫即有万道霞光,千条瑞气】,两样宝贝佛道相济、相得益彰。猴哥数次进入碧波潭,都没看到【万道霞光,千条瑞气】,是因为万圣宫主将舍利子装在金匣子里,灵芝草装在玉匣子里,避免了光彩外泄。可见万圣一家盗取它们,不是做照明用当电灯泡,而是用来修炼本领的。

说到这里,可能有读者质疑,既然九头虫是万圣的儿子,万圣宫主又是万圣的女儿,即使他俩是异母兄妹,他们结婚岂不是乱伦了吗?对这个问题,笔者认为这是万圣为了掩人耳目做搞的鬼。根据前文叙述,九头虫很早就离开了父亲万圣龙王,与牛魔王、猴哥等妖精混迹在一起,号称七大王,组成了花果山黑社会集团。虽说此时的七大王集团还不是真正的反革命组织,却具备了进化为反革命集团的一切条件。笔者认为九头虫为了避免牵连老爹,早早就和《水浒传》中的宋江一样,断绝或隐瞒了与时任西海龙王的万圣龙王的父子关系。

九头虫的【覆海大圣】称号,完美表达了他的理想,就是做超凡脱俗的神龙或神鸟,成为真正的海洋之主。七大圣的前三位,平天大圣西方大力牛魔王、覆海大圣蛟魔王九头虫、混天大圣鹏魔王云程万里鹏的理想,大致是分别做大地、海洋、天空的主人,这个分工与希腊神话中宙斯管天空,波塞冬管海洋、哈迪斯管地狱基本相当。猴哥领导的大反革命运动失败后,猴哥被镇压在五行山监狱服刑,万圣及其家人因参与盗窃舍利子而被软禁在压龙山压龙洞。笔者认为万圣宫主就出生在压龙洞,出生时没见过异母哥哥九头虫,这一时期蛟魔王九头虫的行踪不明,总之不在压龙洞。不知是哪一年,蛟魔王九头虫、狮狏王九头狮子、九头狮子的老婆九尾狐狸联手,救出了万圣龙王一家。从此,万圣龙王及其家属与九头虫汇合。此时的问题是,九头虫与万圣这对父子,是否要以父子相称。笔者推测,为了保持爷俩行动的独立性,或者神通广大、志存高远的九头虫,不想因为自己的反革命活动牵连能力极差的父亲,并未称万圣为父亲,爷俩以翁婿相称。

西天将日夜放光,万里皆见的舍利子放在祭赛国,其目的很简单、明确,是为了吸引万圣及其全家上钩,不是阴谋是阳谋,是引蛇出洞。一直对失去舍利子耿耿于怀的万圣一家果然上钩,匆匆来到祭赛国顺利盗取舍利子,随即定居于乱石山碧波潭。见万圣一家咬饵,西天大喜,却并未立即实施抓捕或围剿行动。这不仅仅是因为九头虫【神通无敌】,也在于碧波潭距离牛魔王所居的积雷山摩云洞、铁扇公主的翠云山芭蕉洞很近。万圣、牛魔王两家走动极为频繁、交情极为深厚,甚至牛魔王为了赴万圣的宴,而置打上门来的猴哥于不顾,骑着犀牛辟水金睛兽去碧波潭,以至于猴哥盗取辟水金睛兽,冒充老牛揩了铁扇公主的油。牛魔王、蛟魔王两家的合纵,让西天感到非常棘手。从之后的事态发展来看,舍利子-灵芝草这对宝贝,同样引起了天庭的瞩目,西天贸然动手的动静、风险太大。

既然西天不动手,万圣一家在碧波潭过的有滋有味,天天吃香的喝辣的。最倒霉的是金光寺的和尚们,由于失去舍利子,邻国不来进贡,祭赛国王又无力攻击邻国做为报复,只能拿金光寺和尚们出气。和尚们对唐僧说:【昏君更不察理,那些赃官,将我僧众拿了去,千般拷打,万样追求。当时我这里有三辈和尚,前两辈已被拷打不过,死了,如今又捉我辈问罪枷锁】。此时金光寺只剩下【六七个小和尚】,加上其他【众僧】,和尚总数有 20 人左右,他们是【第三辈】。被拷打致死的【前两辈】,估计也各有 20 人上下,合着为了舍利子,金光寺已经死了将近 40 个和尚。所谓【神仙打架,凡人遭殃】,在佛祖如来看来,只要能镇压九头虫,死几十个佛门子弟算什么,都是必要的牺牲吗。

与多数妖精不同,牛魔王、九头虫这些顶级妖精根本没打算吃唐僧肉。在他们看来,吃唐僧肉长生的说法要么是谣言,要么对他们毫无吸引力。对西天而言,在牛魔王遭到西天、天庭的联合闪击战而被镇压之后,碧波潭的万圣一家自然成了下一个镇压目标。随后西天要做的,就是让九头虫与取经团打起来,即使万圣一家对唐僧肉毫无兴趣,究其原因,有以下几个:

- 1. 让九头虫背上更大罪名,使得西天能名正言顺的镇压他。
- 2. 在取经工程的功劳簿上,添上浓墨重彩的一笔。
- 3. 用猴哥昔日结拜兄弟九头虫的性命,来考验猴哥参与取经团的诚心与决心。

于是西天派人给因为丢失舍利子而被迫害的金光寺僧人托梦,当取经团到达祭赛国时,服刑的金光寺和尚们认出了唐僧,让唐僧莫名其妙为何这帮外国和尚能认识他,和尚们说:【爷爷,我等有甚未卜先知之法,只是痛负了屈苦,无处分明,日逐家只是叫天叫地。想是惊动天神,昨日夜间,各人都得一梦,说有个东土大唐来的圣僧,救得我等性命,庶此冤苦可伸。今日果见老爷这般异象。故认得也】。猴哥本是个没事都要惹事的主,一向热衷弘扬佛法的唐僧也不能让和尚们受委屈,于是以【他(和尚们)是我一门同气,我怎么不与他出力,辨明冤枉】为名,让猴哥、老猪去碧波潭找万圣一家的麻烦。至于沙僧,一如既往的留下保护师父,啥活都不用干。

对于西天和取经团的动向,万圣龙王一家一无所知、毫无准备吗?欲知后事如何,请看下节《兄弟阋墙》。

番外篇 落凤一朱紫金圣宫 上 琶 385

本篇可以独立成篇,也可以与正文合并。

我还没想好如何处理,就做番外篇用吧。

前文说如来的外祖母凤凰,与前西海龙王万圣龙王有私情,很多读者包括我在内,都认为他俩不对等。然则笔者以为,他俩并不是夫妻,只是情人关系,以他俩的长相、能力和阅历,肯定一个是女王,另一个是被哄得滴流转、牵着鼻子走的小男人。他俩的这种关系,在《西游记》中有实在的例子,这就是朱紫国王后金圣宫与她的合法老公朱紫国王、妖精老公赛太岁金毛犼。几乎所有研究《西游记》的人,都公认金毛犼是书中头号情圣,但是对金圣宫、朱紫国王的研究不多。本文以金圣宫为主角,解析这一女二男的关系,并由此推衍凤凰与万圣龙王的关系。

在《第六十八回 朱紫国唐僧论前世 孙行者施为三折肱》,【又值炎天】季节,取经团到达朱紫国。结合前后时间看,此时是贞观 22 年 5 月端午节前后。故事一开始,唐僧远远看见一座城市,问徒弟们前方是啥地方。猴哥、唐僧之间发生了一段极有深意的对话:

孙:师父原来不识字,亏你怎么领唐王旨意离朝也!

唐: 我自幼为僧, 千经万典皆通, 怎么说我不识字?

孙: 既识字,怎么那城头上杏黄旗,明书三个大字,就不认得,却问是甚去处何也?

这时唐僧怒了,破口大骂,【喝道】:这泼猴胡说!那旗被风吹得乱摆,纵有字也看不明白!

孙: 老孙偏怎看见?

八戒、沙僧插嘴:师父,莫听师兄捣鬼。这般遥望,城池尚不明白,如何就见是甚字号?

孙: 却不是'朱紫国'三字?

唐:朱紫国必是西邦王位,却要倒换关文。

孙: 不消讲了。

这段对话的涵义颇深, 笔者解读一下:

- 1. 稍微懂一点禅宗的,都会发现猴哥在这里用了《坛经》中的典故。【时有风吹幡动,一僧曰风动,一僧曰幡动,议论不已。慧能进曰:不是风动,不是幡动,仁者心动。"】猴哥在这里转弯抹角的说唐僧还停留在【幡动】阶段,我猴哥已经到了【不是风动,不是幡动,仁者心动】的境界,比你唐僧高明多了。
- 2. 从第 58 回,猴哥明确得到如来【坐莲台】的承诺之后,就越来越嚣张,多次主动向唐僧挑衅,刺激唐僧发怒,这一次就很典型,居然说唐僧不识字。在取经路的后三分之一行程,他俨然架空了唐僧。朱紫国事件前后,老猪、沙僧在唐僧、猴哥两大势力之间和稀泥,随着猴哥逐渐占了上风,沙僧日益倒向猴哥一方,唐僧也逐渐认输,跟着猴哥的指挥棒转。直到最后,唯一保持独立性的,是一直天真烂漫的老猪,继续想说啥说啥,毫不掩饰自己的观点看法。因此,笔者越来越怀疑老猪是大智若愚,在取经路上装傻充愣。

在朱紫国国都的大街上,猴哥看到了国王发布的皇榜,上面写着:

朕西牛贺洲朱紫国王,自立业以来,四方平服,百姓清安。

近因国事不祥, 沉疴伏枕, 淹延日久难痊。

本国太医院, 屡选良方, 未能调治。今出此榜文, 普招天下贤士。

不拘北往东来,中华外国,若有精医药者,请登宝殿,疗理朕躬。

稍得病愈,愿将社稷平分,决不虚示。为此出给张挂,须至榜者。

看了这份皇榜,喜欢无事生非的猴哥认为,【且把取经事宁耐一日,等老孙做个医生耍耍】,随即揭下皇榜,自告奋勇的要给国王治病。显然这位国王将自己的病看的很严重,为治病开出的赏格高的吓人,是【将社稷平分】。从下文来看,国王陛下不是食言的人,朱紫国的校尉、太监、馆使们对猴哥等人毕恭毕敬,奉若上宾,纷纷表示【今闻老爷大展三折之肱,治我一国之主,若主上病愈,老爷江山有分,我辈皆臣子也,礼当拜请】。

说起国王的病,真是小孩没娘,说来话长了。据事后观音说,国王还是太子的时候,【极好射猎。他率领人马,纵放鹰犬,正来到落凤坡前,有西方佛母孔雀大明王菩萨所生二子,乃雌雄两个雀雏,停翅在山坡之下,被此王弓开处,射伤了雄孔雀,那雌孔雀也带箭归西。佛母忏悔以后,吩咐教他拆凤三年,身耽啾疾】,从那时起便种下了祸根。



===== 扮成女王的史密斯夫人。这是电影《史密斯夫妇》的剧照,扮演者安吉丽娜-朱莉 =====

这位太子即位,就是当今国王。朱紫国的后宫制度非常特殊,别国的【国王之后,都称为正宫、东宫、西宫】。当着取经团的面,国王说:【寡人不是这等称呼:将

正宫称为金圣宫,东宫称为玉圣宫,西宫称为银圣宫】。国王以【寡人】的身份说得很确切,就是金银玉三宫制度是这位国王发明的,并非该国的传统制度。笔者认为这一制度是国王为金圣宫量身打造的,很可能金圣宫的名字中有【金圣】二字,至于银圣、玉圣则是为了配合金圣称号而凑数用的。

取经团来到朱紫国接皇榜的时候,时为贞观 22 年,金圣宫已经被观音的座驾赛太岁金毛犼捉走 3 年。往前推算金圣宫被捉走,似乎是贞观 19 年。然而虎先锋来朱紫国索取宫娥时,国王说对猴哥说:【他前年五月节摄了金圣宫,至十月间来,要取两个宫娥,是说伏侍娘娘,朕即献出两个。至旧年三月间,又来要两个宫娥;七月间,又要去两个;今年二月里,又要去两个;不知到几时又要来也】。这里的今年是取经团到来的贞观 22 年,【旧年】是贞观 21 年,【前年】是贞观 20 年,所谓【3年】是包括今年的,实际间隔只有 2 年。由此推算,金圣宫被抢走,发生在贞观 20 年 5 月 5 日端午节/五月节,而朱紫国王即位是在此之前,他射伤孔雀的儿女,发生的时间更早。

朱紫国是个大国,其都城【是个帝王都会处,天府大京城】,政权组织庞大,有专门招待外宾的国宾馆【会同馆】,各色官吏有太师、宰相等文官,校尉、元帅等武将,军队有【四十八卫人马,良将千员,各边上元帅总兵,不计其数】。国王的后宫成员之多,更是包括大唐在内的各国之冠,下面是个大致列表:

- 1. 正宫王后金圣宫, 另有玉圣宫后, 银圣宫后, 合称三宫。
- 2. 六院妃嫔、九嫔。国王服了猴哥的乌金丹之后,有 2 个妃子专门【将净桶捡看】。虎先锋来勒索宫娥时,国王与【二后九嫔】躲入【避妖楼】。也许这里的九嫔包括【六院妃嫔】,检查净桶的 2 个妃子可能在九嫔之列。
 - 3. 三千彩女, 八百娇娥。

做为一位王后,金圣宫受过良好的教育,负责、管理或知情的事情不少:

1. 文化功底不错,至少熟读《千字文》,比《百家姓》都没读过的猴哥强得多,金毛犼学过《百家姓》,比猴哥强点,但强得也有限。金圣宫曾用文化水平高的优势,小小的坑了金毛犼一把。

- 2. 她知道朱紫国【在朝有四十八卫人马,良将千员,各边上元帅总兵,不计其数】。
 - 3. 主要工作是管理后宫嫔妃, 【只知内里辅助君王, 早晚教诲妃嫔】。
- 4. 收藏、管理宫廷财物,至少所有外国进贡的珍宝,都由她保管。【当时在朱 紫国为后,外邦凡有进贡之宝,君看毕,一定与后收之】。
- 5. 金圣宫第 2 次骗取紫金铃时,让妖精变成的【众侍婢会唱的供唱,善舞的起舞来……只听得一派歌声,齐调音律,唱的唱,舞的舞】。从上下文来看,金毛犼应该从未见过这些侍婢歌舞,这些歌舞只可能是在獬豸洞闲得发慌的金圣宫教授的。这些妖精侍女对金圣宫服服帖帖,绝对服从。其原因一是金毛犼的放纵,二是金圣宫调教有方,与她在朱紫国后宫【早晚教诲妃嫔】,工作性质大致相同。
- 6. 金圣宫第 2 次骗取紫金铃后,金毛犼【带个宫女往西宫里睡去】,金毛犼的部下虎先锋每次去朱紫国索取宫娥,都是一次要 2 人。很可能金圣宫模仿朱紫国的宫廷制度,在獬豸洞也组建了正宫、东宫、西宫,勒索来的 2 个宫娥,分别做东宫、西宫,或者叫做银圣宫、玉圣宫。

朱紫国王就着东海龙王敖广的口水,连吃了3颗猴哥用大黄、巴豆、锅灰、白龙马尿制作的【乌金丹】,排泄出【糯米饭块一团】,【渐觉心胸宽泰,气血调和,就精神抖擞,脚力强健】。眼见猴哥是明白人,又药到病除的去了自己的病根,国王索性和盘托出,交代了3年前(其实是2年)端午节,由于目击了金毛犼抢走金圣宫,受到过度惊吓,自己【着了惊恐,把那粽子凝滞在内,况又昼夜忧思不息,所以成此苦疾三年】的悲惨家史。听了国王的诉说,猴哥【满心喜悦,将那巨觥之酒,两口吞之】,笑着问国王是否打算救回金圣宫。国王先是【滴泪】,表示【朕切切思思,无昼无夜,但只是没一个能获得妖精的。岂有不要他回国之理!】猴哥听说,精神头更足了:【我老孙与你去伏妖邪,那时何如?】闻听此言,国王立马就跪下了,说:【若救得朕后,朕愿领三宫九嫔,出城为民,将一国江山尽付神僧,让你为帝】。

本来国王给治好自己相思病的医生的赏格,是【社稷平分】,猴哥用乌金丹初步治好了国王的病之后,国王愿意【将一国江山尽付神僧,让你为帝】。从前后表现来看,这国王的承诺不是开玩笑或顺口胡说,而是对金圣宫一往情深,他属于不爱

江山爱美人的主,为了金圣宫先哭后跪,愿意将整个国家送给猴哥,可谓不惜代价,是个多情种子。换个角度说,朱紫国王非常惧内。对国王的过分举动,老猪都看不下去了,【忍不住呵呵大笑道:"这皇帝失了体统!怎么为老婆就不要江山,跪着和尚?"】

到目前为止,猴哥的举止十分古怪。在此之前,猴哥的行止从未表明他懂得医术, 唐僧说他的徒弟们【可以伏魔擒怪,捉虎降龙而已,更无一个能知药性者】,老猪、 沙僧也不相信猴哥懂医术。《第二十八回 花果山群妖聚义 黑松林三藏逢魔》中, 猴哥回到花果山,屠杀了上千名傲来国猎户。吴老爷子留下一首《西江月》,以旁 观者的口吻写了猴哥屠杀猎户的场景:

石打乌头粉碎,沙飞海马俱伤。人参官桂岭前忙,血染朱砂地上。

附子难归故里,槟榔怎得还乡?尸骸轻粉卧山场,红娘子家中盼望。

诗中用了乌头、海马、人参、官桂、朱砂、附子、槟榔、轻粉、红娘子等 9 味中药名字,生动地描写了飞沙走石和猎户尸如山积的血腥场面。然则这首词并非是以猴哥口吻写的,不能证明猴哥学过医药。相比于猴哥,唐僧的医学造诣显然高明得多。《第三十七回 鬼王夜谒唐三藏 悟空神化引婴儿》中,唐僧即兴做了一首诗,用各种中药的名字,串联起自己的志向和途中经历。

自从益智登山盟, 王不留行送出城。路上相逢三棱子, 途中催趱马兜铃。

寻坡转涧求荆芥,迈岭登山拜茯苓。防己一身如竹沥,茴香何日拜朝廷?

这首诗用了益智、王不留行、三棱子、马兜铃、荆芥、伏苓、防己、竹沥、茴香等9味中药名字。"益智"指的是受唐王之命赴西天灵山大雷音寺取"大乘经"的矢志不渝的信念,"王不留行"指唐太宗亲自为御弟三藏饯行,并与众官送出长安关外。"三棱子"指的是猴哥、老猪、沙僧三个徒弟;马兜铃正是唐三藏师徒与小白龙马一起"乘危远迈杖策孤征",匆匆赶路的形象和声音。"茯苓"是指西天如来佛祖,"防己""竹沥"指唐僧心地清净、一尘不染,象新采的竹茎,经火炙后沥出的澄清汁液,"茴香"谐音回乡,只取经成功返回唐朝。唐僧不仅能写下如此精致的药名诗,还听说过《素问》、《难经》、《本草》、《脉诀》等医书,说不定还真的研读过这些中医典籍。猴哥信心十足的治好了国王的病,明确指出国王患的是【双鸟失群之证】,更详细解释了何为双鸟失群:【有雌雄二鸟,原在一处同飞,忽被暴风骤雨惊散,雌不能

见雄,雄不能见雌,雌乃想雄,雄亦想雌:这不是双鸟失群也?】国王排出病根后,猴哥语带挑逗,步步下套,让国王主动求自己降妖捉怪。种种迹象表明,猴哥是有备而来的,早就知道朱紫国风波的原委。

番外篇 落凤-朱紫金圣宫 中 182

正在猴哥与国王谈论降妖之事时,金毛犼帐下的虎先锋又来索取宫娥。根据国王的诉说,妖精索要宫娥,共有 4 次,每次索取 2 个,共索要了 8 人,用途是【伏侍娘娘】。那么这些宫娥真的是被拉去做侍女吗,其实书中已经给出了明确的否定答案。服侍金圣宫的侍女,是以白面狐狸春娇为代表的【两班妖狐妖鹿】,并没有人类。小妖有来有去说:【我家大王忒也心毒,三年前到朱紫国强夺了金圣皇后,一向无缘,未得沾身,只苦了要来的宫女顶缸。两个来弄杀了,四个来也弄杀了】,可见这些宫娥是用来顶缸金圣宫的,她们被【弄死了】。啥叫【弄死】呢,是金毛犼为了吃肉而杀掉了吗?在第 71 回,金圣宫将金毛犼哄得晕头转向,精虫上头,吩咐小妖侍婢:【净拂牙床,展开锦被,我与大王同寝】。金毛犼【诺诺连声道:"没福,没福!不敢奉陪,我还带个宫女往西宫里睡去,娘娘请自安置。"】。由上述几条记载可以断定,这些宫娥不是用来服侍金圣宫的,而是陪金毛犼睡觉的。所谓【弄死】,其实是金毛犼的下三路过于厉害,活活把宫娥们折腾死了,估计金毛犼办事的时候,满脑子里想象的是金圣宫。

说来金毛犼也够倒霉的,大概他被观音姐姐的日常洗脑给洗糊涂了,当年金毛犼抢来金圣宫,并没有急于办事,而是要装模作样的操办婚礼,走一番合法手续。这时紫阳真人张伯端突然出现,【送一件五彩仙衣与金圣宫妆新。他自穿了那衣,就浑身上下都生了针刺,我大王摸也不敢摸他一摸。但挽着些儿,手心就痛,不知是甚缘故,自始至今,尚未沾身】。待猴哥解救出金圣宫,张伯端立即现身,他说:【小仙三年前曾赴佛会,因打这里经过,见朱紫国王有拆凤之忧,我恐那妖将皇后玷辱,有坏人伦,后日难与国王复合。是我将一件旧棕衣变作一领新霞裳,光生五彩,进与妖王,教皇后穿了妆新。那皇后穿上身,即生一身毒刺,毒刺者,乃棕毛也】。这里也颇有蹊跷之处,张伯端是个道士,居然去参加【佛会】。会后路过朱紫国,便以进献新婚贺礼为名送给金圣宫一件婚纱,这玩意很像金庸笔下的黄蓉的软猬甲,让金毛犼无计可施,只能先后抢来8个宫娥来顶缸,其中确信被【弄杀】的有4个,金毛犼那啥的本事相当厉害。在这里,笔者不厚道的想,缠足美女观音菩萨,整天骑着这么一头欲望强烈,很可能终日不仆的座驾,是个什么感觉。再联

想一下观音的历次正面出场,都没乘坐金毛犼,偶尔乘坐莲花宝座,大致可以知道 这金毛犼的主要工作不是当座驾。离开佛会的张伯端自告奋勇送棕衣给金圣宫,保 存了金圣宫的名节,只有 2 种可能:要么老张受到西天某位佛爷菩萨的指使,要么 是金圣宫并非凡人,老张必须为她掩盖一些不可告人的秘密。

见虎先锋主动找上门来,猴哥有了英雄用武之地。只一棍子就打断了虎先锋的银枪,虎先锋的信心立马就崩溃了,【慌得顾性命,拨转风头,径往西方败走】。这是自猴哥在花果山第一次反围剿战役中,一棍子打断巨灵神的斧子柄之后,第二次胜的如此痛快。当然由此可以反推,巨灵神的实力和江湖地位,与虎先锋相当。见虎先锋逃走,猴哥并不追赶,而是让躲避妖精的师父、国王出来见见阳光。为了感谢猴哥赶走虎先锋,国王亲自为猴哥敬酒。还没等喝,【只听得朝门外有官来报:"西门上火起了!"行者闻说,将金杯连酒望空一撇,当的一声响亮,那个金杯落地】。国王还以为猴哥生气了,赶紧赔礼道歉。猴哥笑道:【不是这话,不是这话】。过了一会,有人来报:【好雨呀!才西门上起火,被一场大雨,把火灭了。满街上流水,尽都是酒气】。猴哥一脸坏笑:【陛下,你见我撇杯,疑有见怪之意,非也。那妖败走西方,我不曾赶他,他就放起火来。这一杯酒,却是我灭了妖火,救了西城里外人家,岂有他意!】这段【杯酒灭火】的神奇故事,用了一个著名系列典故一【远程灭火】。

- 1. 该系列的最早版本出自《后汉书 方术列传第七十二上》:【(郭宪)从驾(东汉光武帝刘秀)南郊。宪在位,忽回向东北,含酒三潠(sùn)。执法奏为不敬。诏问其故。宪对曰:"齐国失火,故以此厌之。"后齐果上火灾,与郊同日】。
- 2. 同一传记中的另一神棍樊英,也有相似的事迹: 【尝有暴风从西方起,英谓学者曰: "成都市火甚盛。"因含水西向漱之,乃令记其日时。客后有从蜀都来,云"是日大火,有黑云卒从东起,须臾大雨,火遂得灭"】
- 3. 《后汉书 栾巴列传》注引《神仙传》栾巴喷酒灭火的故事:【(栾巴)征为尚书郎,正旦大会,巴后到,有酒容,赐百官酒,又不饮而西南向噀之。有司奏巴不敬。诏问巴。巴曰:"臣乡里以臣能治鬼护病,生为臣立庙。……臣适见成都市上火,臣故漱酒为尔救之。非敢不敬,当请诏问,虚诏抵罪。"乃发驿书问成都。已奏言:"正旦食后失火,须臾,有大雨三阵,从东北来,火乃止,雨着人皆作酒气】。

4. 《高僧传》卷十《竺佛图澄》记载道:【澄(佛图澄)尝与石虎同登中台,澄 忽惊曰:"变!变!幽州当有火灾!"遂取酒洒之。后幽州报曰:"尔日火从四门起,西南有黑云来,聚雨灭之,雨亦颇有酒气】。

对于猴哥的广大神通,国王深表震精,【十分欢喜加敬。即请三藏四众,同上宝殿,就有推位让国之意】。已经获得佛祖【坐莲台】承诺的猴哥,对朱紫国王位毫无兴趣。在朱紫国的猴哥心情极好,又笑着主动去找麒麟山獬豸洞找金毛犼的麻烦,与多数战役不同的是,这次猴哥没带老猪。在麒麟山,猴哥遇到了金毛犼的心腹小校,来朱紫国下战书的有来有去。从有来有去嘴里探听到足够情报之后,猴哥将其一棍子打死,取走了他的腰牌和战书。之后猴哥并未急于进獬豸洞找金毛犼交火,而是带着有来有去的尸体回朱紫国向国王炫耀本领。为了证明自己的本事,或者不愿过于惊吓国王,猴哥并未将战书交给国王,而是让唐僧收藏,待灭了金毛犼再拿出战书给朱紫国王看不迟。

心思缜密的猴哥,为了向遭到囚禁的金圣宫证明自己的身份,猴哥向情种国王索要证物(表记)。【那国王听说表记二字,却似刀剑剜心,忍不住失声泪下】。哭归哭,还是让玉圣宫取来金圣宫的心爱之物【黄金宝串】,【叫了几声知疼着热的娘娘,遂递与行者】。自从遇到取经团,国王仿佛掉进了泪水缸,动不动就鼻涕一把、眼泪一把的,在取经团、臣民、其他嫔妃面前,毫不掩饰对金圣宫的思念和深情。与之相反,猴哥总是笑口常开,大概是他加入取经团以来,心情最好的时光。

拿到了做为表记的黄金宝串,猴哥二次来到麒麟山,变成有来有去混进獬豸洞,向金毛犼汇报下战书的经过和朱紫国的准备工作。猴哥吹嘘了一番朱紫国军容整齐,武器众多。金毛犼听了,根本不以为意,对冒充有来有去的猴哥说:【不打紧,不打紧!似这般兵器,一火皆空。你且去报与金圣娘娘得知,教他莫恼。今早他听见我发狠,要去战斗,他就眼泪汪汪的不干。你如今去说那里人马骁勇,必然胜我,且宽他一时之心】。合着金毛犼与国王一样,也对金圣宫一往情深,为了哄金圣宫哪怕一时的宽心,甚至还不是开心、欢心,也要编造出朱紫国战胜自己的谎言。情深如此,周幽王、唐玄宗、查士丁尼、贝利撒留也不过尔尔。听说金毛犼让自己去见金圣宫,猴哥再次【十分欢喜】。他转过角门,穿过厅堂,进入金圣宫所居的后宫,只见里面【都是高堂大厦,更不似前边的模样】,金圣宫身边【有两班妖狐妖鹿,一个个都妆成美女之形,侍立左右】,金圣宫的日常生活非常体面,出入要【点

纱灯】,睡觉还要【焚脑麝】。为取悦从未沾身的金圣宫,金毛犼下了多大本钱由此可见一斑。

猴哥上前与金圣宫打招呼,金圣宫说出了她正式出场以来的第一句话:【这泼村怪,十分无状!想我在那朱紫国中,与王同享荣华之时,那太师宰相见了,就俯伏尘埃,不敢仰视。这野怪怎么叫声接喏?是那里来的这般村泼?】如果让我评选《西游记》中最嚣张或高调的女性,我肯定选她。金圣娘娘在妖魔的巢穴依然非常高调,派头十足。猴哥建议金圣宫斥退左右,说【一句合心的话儿】。金圣宫立即照办,【喝退两班狐鹿】。按常理分析,这些小妖侍女的任务是服侍加监视金圣宫,金圣宫斥退左右应该比较难,至少应该隔墙有耳,可这些侍女对她完全服从,显然金毛犼从未安排侍女们监视金圣宫,对她完全信任。待侍女们退下,猴哥展露了身份,此时金圣宫展现她了的缜密心机,【那娘娘听说,沉吟不语】,待猴哥拿出黄金宝串,金圣宫才相信了猴哥。由猴哥、金圣宫的表现来看,他们俩才是天生的一对。

猴哥给金圣宫的降妖建议,非常有挑战性,要她【使出个风流喜悦之容,与他(金毛犼)叙个夫妻之情,教他把铃儿与你收贮。待我取便偷了,降了这妖怪】。一向心高气傲、颐指气使的金圣宫毫无异议,说干就干,仿佛易如反掌。金圣宫唤进侍女,让猴哥去请金毛犼。这魔王听说金圣宫有请,乐得鼻涕泡都要出来了,【欢喜道:"娘娘常时只骂,怎么今日有请?"】金圣宫进洞的 2 年,等于是金毛犼挨骂的 2 年。金毛犼进了后宫,金圣宫先【欢容迎接】,又说出一套极具说服力的大道理:【我蒙大王辱爱,今已三年,未得共枕同衾,也是前世之缘,做了这场夫妻。谁知大王有外我之意,不以夫妻相待。我想着当时在朱紫国为后,外邦凡有进贡之宝,君看毕,一定与后收之。你这里更无什么宝贝,左右穿的是貂裘,吃的是血食,那曾见绫锦金珠!只一味铺皮盖毯,或者就有些宝贝,你因外我,也不教我看见,也不与我收着。且如闻得你有三个铃铛,想就是件宝贝,你怎么走也带着,坐也带着?你就拿与我收着,待你用时取出,未为不可。此也是做夫妻一场,也有个心腹相托之意。如此不相托付,非外我而何?】

这套表演和言辞高明之极,表演丝丝入扣,言辞入情入理,俨然一副要与金毛犼做长久夫妻的架势。金毛犼听了骨头都酥了,又是大笑又是赔礼,赶忙将法宝紫金铃拱手献出,只是妖精没想想,即使金圣宫愿意以身相许,她这身刺依然摘不掉,他如何能真正有事实呢。金圣宫接过紫金铃,放在梳妆台上,【做出妖娆之态,哄着精灵】,扮作有来有去的猴哥则顺手偷走铃铛,这是金圣宫第1次骗金毛犼。不

幸的是,猴哥做事不慎,晃动了铃铛,引发洞内火灾,猴哥丢下铃铛逃了,金毛犼收回紫金铃。只要金毛犼的心智还算正常,就该猜到是金圣宫与猴哥联手把他骗了。《第三十回 邪魔侵正法 意马忆心猿》中,听从妻子百花羞公主的建议,释放走取经团的黄袍怪奎木狼,见老猪、沙僧恩将仇报又打上门来,立即意识到是百花羞把他卖了。于是奎木狼【陡起凶性,要杀公主】,【怒目攒眉,咬牙切齿】的去见百花羞,旋即【轮开一只簸箕大小的蓝靛手,抓住那金枝玉叶的发万根,把公主揪上前,捽在地下,执着钢刀】,叫来沙僧与百花羞对质,只要沙僧承认是公主出卖自己,奎木狼马上就会杀掉百花羞。

相比于奎木狼,金毛犼简直就是个白痴,根本没怀疑是金圣宫做的手脚。猴哥丢失了到手的铃铛,本来完全是他猴哥的错。可猴哥多聪明呀,已经意识到金毛犼已经完全被金圣宫迷住,金圣宫让金毛犼上吊,金毛犼都不敢跳河。猴哥再次建议金圣宫骗取铃铛,猴哥自己变成狐狸侍女春娇给金圣宫打下手。金圣宫对再次忽悠金毛犼毫无异义、信心十足,离开后宫去前洞见妖精老公。听说金圣宫主动来见自己,金毛犼【急出剥皮亭外迎迓】,又【满心欢喜】的主动向王后汇报失火的原委,他以为这一切都是猴哥捣的乱,丝毫没想到金圣宫是女骗子。金圣宫叫来酒肉筵席,又让众侍女歌舞陪酒,【娘娘与那妖王专说得是夫妻之话。你看那娘娘一片云情雨意,哄得那妖王骨软筋麻,只是没福,不得沾身。可怜!真是猫咬尿胞空欢喜!】

番外篇 落凤一朱紫金圣宫 下 382

金圣宫、金毛犼【叙了一会,笑了一会】,假春娇猴哥拔下一把毫毛,变成虱子、跳蚤、臭虫钻到金毛犼身上,乱咬一气。金毛犼瘙痒难忍,伸手在身上一摸,摸出几个虱子。金圣宫假装生气,说金毛犼总部换衣服以至于身上生虱子。金毛犼惭愧难当:【我从来不生此物,可可的今宵出丑】。【娘娘笑道:"大王何为出丑?常言道,皇帝身上也有三个御虱哩。且脱下衣服来,等我替你捉捉。"妖王真个解带脱衣……假春娇道:"大王,拿铃子来,等我也与你捉捉虱子。"那妖王一则羞,二则慌,却也不认得真假,将三个铃儿递与假春娇。假春娇接在手中,卖弄多时,见那妖王低着头抖这衣服,他即将金铃藏了,拔下一根毫毛,变作三个铃儿,一般无二,拿向灯前翻检;却又把身子扭扭捏捏的,抖了一抖,将那虱子、臭虫、虼蚤,收了归在身上,把假金铃儿递与那怪。那怪接在手中,一发朦胧无措,那里认得什么真假,双手托着那铃儿,递与娘娘道:"今番你却收好了,却要仔细仔细,不要象前一番。"那娘娘接过来,轻轻的揭开衣箱,把那假铃收了,用黄金锁锁了,却又与妖王叙饮

了几杯酒】。金毛犼这才辞别满身是刺的金圣宫,【带个宫女往西宫里睡去】。显然金圣宫在獬豸洞也是正宫娘娘,这位从朱紫国抢来的宫娥,就成了金毛犼的西宫娘娘,金圣宫对獬豸洞后宫的组织、管理,依然有条不紊,并并有条。

几声巧笑,几句工谗,金圣宫就与猴哥合伙再度骗来紫金铃,入彀的金毛犼一直 茫然不知,被人卖了还替人数钱呢,这是金圣宫第 2 次骗金毛犼。猴哥得了紫金铃, 便跳到洞外,公开对金毛犼宣战。此时是半夜时分,猴哥叫骂了半宿,小妖们都不 敢叫醒、通报金毛犼。直到次日天亮,金毛犼【一觉方醒】,小妖、侍婢们才敢告 知他,猴哥打上门来,叫嚷了大半夜。看来昨夜的一顿酒宴,和西宫的一番狂乱, 让金毛犼睡得跟死猪一般,难怪他能【弄死】至少 4 个宫娥。

既然猴哥打上门来,金毛犼拿了山寨紫金铃来战猴哥,猴哥则拿出真货说我的铃铛是雌性的,你金毛犼的铃铛是雄的。金毛犼一脸天真:【铃儿乃金丹之宝,又不是飞禽走兽,如何辨得雌雄?但只是摇出宝来,就是好的!】猴哥胸有成竹:【口说无凭,做出便见,且让你先摇】。结果无论金毛犼如何狂摇猛晃,他的铃铛都无动于衷。金毛犼慌了手脚:【怪哉,怪哉!世情变了!这铃儿想是惧内,雄见了雌,所以不出来了】。其实,哪里是铃铛惧内,分明是金毛犼惧内。前面猴哥数落唐僧,用了【仁者心动】的典故,这里用在了金毛犼身上。

类似的事情,猴哥在平顶山对银角大王做过,当时猴哥说他手中的紫金红葫芦是雄的,银角手中的是雌性的,雌的见了雄的就不敢乱说乱动,完全丧失功效。到了麒麟山,猴哥改了词,说我的是雌性,你的是雄性。猴哥已经断定金毛犼惧内,现在说自己的铃铛是雄性,在金毛犼这里就要穿帮,正是太祖所谓的【看菜吃饭量体裁衣】。

随着猴哥晃动手中的真铃铛,【红火、青烟、黄沙,一齐滚出……那赛太岁唬得魄散魂飞,走头无路,在那火当中,怎逃性命!】就在金毛红马上就要挂的时候,观音突然现身,向猴哥解释了金毛犼来朱紫国抢走金圣宫的前因后果,并带走金毛犼,至于金毛犼弄死了多名宫娥的事,观音根本没提。接着猴哥【寻些软草,扎了一条草龙,教:"娘娘跨上,合着眼莫怕,我带你回朝见主也。"那娘娘谨遵吩咐,行者使起神通,只听得耳内风响。半个时辰,带进城】。金圣宫随猴哥回到王宫,当年送金圣宫棕衣的紫阳真人张伯端【恰好】出现,【真人走向前,对娘娘用手一指,即脱下那件棕衣,那娘娘遍体如旧】。解下棕衣的金圣宫,身上不再有刺,接着唐僧取出猴哥交给自己保存的金毛犼下的战书。整个朱紫国事件,以国王、王后的大团圆为结局。

由朱紫国王、金毛犼的表现,金圣宫的作为,我们可以看出,金圣宫绝对是个顶级女人,无论是贵为国王、妻妾成群的朱紫国王,看惯了观音、龙女等佛家美女的金毛犼,都对他死心塌地,无怨无悔。这两个人、妖,一个愿意为她推位让国,另一个愿意赴汤蹈火,死而无憾。金圣宫不仅貌美如花、多才多艺、能歌善舞、心计缜密、能屈能伸、既高傲冷艳、必要时也能放下身段,还极具管理才能,让后宫嫔妃、妖洞侍女俯首帖耳。这样的极品女人,绝对是《西游记》中的南波万。朱紫国王有妻如此,绝对是三生有幸。见多识广的金毛犼,能与她朝夕相处 3 年(其实是 2年),虽说从未沾身,依然不虚此行。就凭 2 次上当受骗的金圣宫宴饮,就已经收回票值了。这样的女人,只有一个词汇能形容,就是【女王】。